

证券代码：603199

股票简称：九华旅游

公告编号：临2018-010

安徽九华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5〕309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5年3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768万股，每股发行价为12.0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3,437.44万元，扣除发行费用2,947.12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30,490.32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5年3月17日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会验字【2015】1322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1）公司2015年度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11,302.64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1,302.64万元；（2）2015年度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2,044.48万元，2016年度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1,366.34万元，2017年度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1,991.25万元，累计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5,402.07万元；（3）用于偿还贷款金额为10,965.00万元。

2017年末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7,669.71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

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 2,820.61 万元，2015 年度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 105.99 万元，2016 年度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 82.42 万元，2017 年度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 104.23 万元，2015 年度手续费支出 0.28 万元，2016 年度手续费支出 0.14 万元，2017 年手续费支出 0.15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合计为 3,436.31 万元(含未支付中介机构服务费 323.63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15 年 3 月 27 日，本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华山支行(以下简称“工行九华山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池州九华山支行(以下简称“农行九华山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池州九华山柯村支行(以下简称“建行九华山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新站支行(以下简称“招行合肥新站支行”)及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工行九华山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316028129960319918)，金额为 118,795,936 元；在农行九华山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060401040004415)，金额为 98,210,000.00 元；在建行九华山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4001763708052501351)，金额为 49,300,000.00 元；在招行合肥新站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51902204510602)，金额为 48,006,000.00 元。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 行 名 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华山支行	1316028129960319918	301.7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池州九华山支行	060401040004415	0.0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池州九华山柯村支行	34001763708052501351	0.1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新站支行	551902204510602	1,134.4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新站支行	55190220458100083	2,000.00
合 计	—	3,436.31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27,669.71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2015年4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银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对不超过6,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银行结构性存款，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国元证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于2016年4月1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6,000万元人民币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国元证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于2017年4月1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4,000万元人民币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国元证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2017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合作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预计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新站支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H0000833	40,000,000.00	2016/10/28	2017/1/26	保本浮动收益型	保底利率 1.35%（年化），浮动利率 0%或 1.15%（年化）	246,575.3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新站支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17/2/8	2017/5/9	保本浮动收益型	保底利率 1.35%（年化），浮动利率 0%或 1.75%（年化）	229,315.0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新站支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17/5/10	2017/8/10	保本浮动 溢型	利率为保底利率 1.35%（年化），浮动利率 0%或 1.75%（年化）	234,410.9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新站支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17/8/11	2017/11/13	保本浮动 溢型	利率为保底利率 1.35%（年化），浮动利率 0%或 2.35%（年化）	285,863.0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新站支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17/11/17	2018/2/23	保本浮动 收益型	保底利率 1.35%（年化），浮动利率 0%或 2.67%（年化）	215,868.49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1、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 2、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鉴证报告，认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和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公司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认为：九华旅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

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安徽九华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13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0,490.3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91.2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669.7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天台索道改建项目	否	9,821.00	-	9,821.00		9,823.07	2.07	100.00	2013 年 2 月	注 1	是	否
东崖宾馆改造项目	否	4,800.60	-	4,800.60	1,365.61	1,931.60	-2,869.00	40.24	-	-	/	否
西峰山庄扩建项目	否	4,930.00	-	4,930.00	625.64	4,950.04	20.04	100.00	2015 年 12 月	注 2	否	否
偿还银行贷款	否	10,938.72	-	10,938.72		10,965.00	26.28	100.00	/	/	/	否
合计	—	30,490.32	-	30,490.32	1,991.25	27,669.71	-2,820.61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11,302.64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1,302.64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集资金专户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合计为 3,436.31 万元，结余原因系项目尚在实施中。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用不超过 4,000.00 万元人民币暂时性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2017 年度公司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1.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8 日认购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新站支行 90 天定期存款 4,000.00 万元，于 2017 年 1 月 26 日到期，取得收益 24.66 万元。 2.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8 日认购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新站支行 90 天结构性存款 3,000.00 万元，于 2017 年 5 月 9 日到期，取得收益 22.93 万元。 3. 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认购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新站支行 92 天结构性存款 3,000.00 万元，于 2017 年 8 月 10 日到期，取得收益 23.44 万元。 4. 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1 日认购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新站支行 94 天结构性存款 3,000.00 万元，于 2017 年 11 月 13 日到期，取得收益 28.59 万元。 5. 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7 日认购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新站支行 98 天结构性存款 2,000.00 万元，于 2018 年 2 月 23 日到期。
------------	---

夫 ed

注1. 天台索道改建项目本期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0,357.37 万元，利润总额 8,447.27 万元；

注2. 西峰山庄扩建项目本期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655.14 万元，利润总额 399.61 万元。

..